

证券代码：002470

证券简称：*ST 金正

公告编号：2021-133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2021年12月6日9时，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1年11月1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董事长万连步、董事张晓义、高义武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，独立董事陈国福、葛夫连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万连步先生主持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举手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董事会同意将《关于再次调整关联方以资抵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关联董事万连步、张晓义、高义武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，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，董事会决定将本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届时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司《关于再次调整关联方以资抵债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
 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- 特此公告。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六日